(上接B060版)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	45,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	5,796.62		5,796.62	100.0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	18,770.03		18,770.06	100.00%			不适用	否
收购马鞍山利尔少数股东股权	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	2,238.83		2,238.83	100.00%			不适用	否
马鞍山滑动水口功能耐火材料产能提升项目	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	4,000.00		4,018.31	100.00%		3,197.13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	5,420.85		5,420.85	100.00%			不适用	否
25万吨/年RH精炼用无铬环保型耐火制品项目	10,000吨/年高档陶瓷纤维及制品项目	5,851.88		5,864.73	100.00%		2,174.84	是	否
终止5000吨/年多晶硅工程	5000吨/年多晶硅工程	60,000.00		12,892.73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000吨/年多晶硅工程			28,000.00				不适用	否
出售上海利尔新材料股权	新建上海利尔新材料	1,422.29		3,577.71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3,500.50		86,579.84		-	5,371.97	-	-

1、2011年1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从由公司通过单向增资子公司洛阳利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在洛阳进行建设，变更为公司在辽宁省海城市经济开发区独资设立辽宁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实施，该项目的建设规模由"45,000 吨/年炉外精炼用优质尖晶石砖和优质低碳镁碳砖生产线（项目包括优质尖晶石砖30,000 吨/年，优质低碳镁碳砖15,000吨/年）"，变更为"60,000 吨/年炉外精炼用优质尖晶石砖和优质低碳镁碳砖生产线（项目包括优质尖晶石砖30,000 吨/年，优质低碳镁碳砖30,000 吨/年）"。变更理由：1)、原项目中优质尖晶石砖、低碳镁碳砖产品所用原料中80%以上为各种镁砂原料，目前国内的镁砂原料几乎全部来自于辽宁海城、大石桥一带。2)、目前北京利尔的主要市场集中在华北、东北地区，3)、辽宁海城地区是我国最主要的镁砂资源地，由于原料产地对镁质资源外运出省政策的调整，可能大幅增加北京利尔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在辽宁省海城市经济开发区建设该项目，可以有效规避上述风险。4)、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高速发展的汽车、家电、高铁、石油管线等行业对优质、特种钢等洁净钢的需求量越来越大。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1-002号公告。

2、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分募投项目的议案》，使用"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尚未使用资金738.83万元收购张庆平、蒋明学、汪慧琴等10名自然人持有的马鞍山利尔开元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利尔"）27%的股权，并使用该项目中的1,500万元对马鞍山利尔进行增资，交易完成后，马鞍山利尔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原因："1）技术进步，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投资降低，依托公司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公司持续对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的工艺技术、工艺装备等进行持续不断的技术改进和创新，在关键生产工艺上目前已经取得较大的突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生产过程中的热处理时间得到大幅度降低，实现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产能需要的投资低于投资概算。2）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升整体承包配套能力，随着公司钢包耐火材料整体承包业务的快速发展，对精炼钢包滑动水口等功能耐火材料的需求也越来越大，马鞍山利尔原来的产能规模已经不能适应公司钢包整体承包业务发展的速度需要，急需增加滑动水口产能，以适应公司钢包耐火材料整体承包业务的发展需要。3）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将"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收购马鞍山利尔少数股东权益并对其增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原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增加公司钢包用功能耐火材料的产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3-017号公告。

3.2013年10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地点和产能的议案》公司拟对"10,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进行变更。将该项目拟调整为"4,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该项目未投入募集资金为 7,928.89 万元，公司拟使用其中 4,000 万募集资金向马鞍山利尔增资，由马鞍山利尔实施"滑动水口功能耐火材料产能提升项目"，将马鞍山利尔的滑动水口产能由目前的 3,000 吨/年增加至 8,000 吨/年。本次变更募投项目金额总计 4,000 万元，占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 25.6%。变更募投项目"10,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1)、技术进步，10,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投资降低。2)、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升整体承包配套能力。3)、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公司拟将"10,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调整为"4,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的提升，使用自有资金提升该项目的产能，满足公司整体配套能力连铸功能耐火材料的需求。4.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3-055号公告。

4、2013年10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4,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5,420.85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变更募投项目"10,000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为充分发挥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解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拟将"4,000 吨/年连铸功能耐火材料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5,420.85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3-055号公告。

5、2013年12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将"10,000 吨/年高档陶瓷纤维及制品项目"变更为"25 万吨/年RH 精炼用无铬环保型耐火制品项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主体不变，公司拟使用"10,000 吨/年高档陶瓷纤维及制品项目"计划投资的全部募集资金 4,520.01万元及所有募集资金部分利息 1,331.8711 万元（总计 5,851.8811 万元）向洛阳利尔增资，由洛阳利尔实施"25 万吨/年 RH 精炼用无铬环保型耐火制品项目"。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1)、根据目前陶瓷纤维产能过剩的市场现状，"10,000 吨/年高档陶瓷纤维及制品项目"不宜再继续新建。2）、本项目是绿色节能环保新型耐火材料，3)、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广阔，经济效益显著。4)、随着公司钢包耐火材料整体承包业务的快速发展，对精炼钢水用耐火材料的需求也越来越大，"25 万吨/年 RH 精炼用无铬环保型耐火制品项目"可以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公司整体承包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3-066号公告。报告期实施对洛阳利尔增资。

6.2013年12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6,000 吨/年多晶硅项目"可以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公司整体承包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3-066号公告。报告期实施对洛阳利尔增资。

7、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5000 吨/年多晶硅项目"并对洛阳利尔中晶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超募资金投资项目"5000吨/年多晶硅项目"，并对该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利尔中晶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尔中晶"）减资60,000万元。本次减资后，利尔中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公司拟将部分超募资金28,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发布2017-018、2017-019公告。

8、2017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上海利尔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利尔新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不低于86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威新泓晟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9月8日公司持有的上海利尔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已经完成转让手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7,003,219.16元已存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原上海利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罗泾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发布2017-005、2017-050公告。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19-011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18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15:00－17:00 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8年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入"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赵继增先生、独立董事吴维春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赵伟先生、财务总监郭鑫先生、董事兼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何枫先生。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9年3月15日正式披露，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询阅读。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19-012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需要，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北京易耐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耐网"）、苏州易创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秩创序"）、义马瑞能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马瑞能"）、义马瑞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马瑞辉"）和马鞍山瑞恒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瑞恒"）等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2019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800万元。

易耐网、义马瑞能、义马瑞辉及马鞍山瑞恒均为宁波众利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利汇鑫"）控股子公司，易秩创序为易耐网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众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众利"）为众利汇鑫普通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继增、公司常务副董事长牛俊高、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赵伟为众利汇鑫有限合伙人，同时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赵伟为前海众利实际控制人，公司常务副董事长牛俊高、董事汪正峰担任前海众利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继增与赵伟为父子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于2019年3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继增、赵伟、牛俊高、汪正峰、酈浩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易耐网	缴纳交易保证金	不适用	8000	205.00	3193.99
	易秩创序	购买商品	按市场价格	10000	716.27	6219.04
	义马瑞能	购买商品	按市场价格	7500	1590.00	4583.54
	义马瑞辉	购买商品	按市场价格	600	23.67	490.5
	马鞍山瑞恒	购买商品	按市场价格	3500	98.23	336.84
	小计			29600	2633.17	14823.91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马鞍山瑞恒	出租房屋	按市场价格	200	7.00	33.44
	合计			29800	2640.17	14857.35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易耐网	缴纳交易保证金	3193.99	10000	100%	-68.06	2018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易秩创序	购买商品	6219.04	10000	3.45	-37.81	2018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义马瑞能	购买商品	4583.54	7000	2.69	-30.66	2018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义马瑞辉	购买商品	490.5	2500	0.27	-80.38	2018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马鞍山瑞恒	购买商品	336.84	1000	0.19	-66.32	2018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小计		14823.91	30500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马鞍山瑞恒	出租房屋	33.44	33.60	100	-0.48	2018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易秩创序	销售商品	15.62	0	0	不适用	2019年3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易耐网	提供服务	18.28	0	0	不适用	2019年3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
接受关联人服务	易耐网	接受服务	10.24	0	100	不适用	2019年3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进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根据市场预测情况，按照 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进行预计，但由于关联方自身供应能力、市场情况波动等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公司严格恪守公平、公正、价格公允的采购原则，导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进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根据市场预测情况，按照 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进行预计，但由于关联方自身供应能力、市场情况波动等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公司严格恪守公平、公正、价格公允的采购原则，导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公正原则，实际发生额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额度，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一）北京易耐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易耐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B0058号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余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0AQ5471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26日

经营范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开发;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主要股东:宁波众利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6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易耐网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026.00万元，净资产960.83万元；营业收入300.40万元，净利润84.12万元。

（二）苏州易秩创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苏州易秩创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保税区纺织原料市场216-371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MA1PXMOM1P

成立日期:2017年7月19日

经营范围:镁质材料、铝制材料、硅质材料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销售（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有色金属、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股东:北京易耐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易秩创序未经审计的总资产2968.26万元，净资产667.33万元；营业收入7048.47万元，净利润129.78万元。

（三）义马瑞能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义马瑞能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义马煤化工产业区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81MA3X7DGD4W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日

经营范围:酚醛树脂、乌洛托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加工。

主要股东:宁波众利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95%，赵继增持股比例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义马瑞能未经审计的总资产8343.24万元，净资产7411.32万元；营业收入6614.38万元，净利润598.38万元。

（四）义马瑞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义马瑞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义马市天山路北段西侧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华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81MA40LFQF87

成立日期:2017年3月6日

经营范围:矿产品、建筑材料、砂轮、磨具的制造、销售、服务及进出口贸易。

主要股东:宁波众利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95%，义马瑞能化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义马瑞辉未经审计的总资产8520.94万元，净资产5608.09万元；营业收入2306.22万元，净利润27.06万元。

（五）马鞍山瑞恒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马鞍山瑞恒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雨田路151号（马鞍山利尔开元新材料有限公司内1号厂房）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叶长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MA2NM7YN50

成立日期:2017年5月19日

经营范围:汽车配件、非标机构、冲压模具、安全防护设备、电子五金材料、日用五金、家具锁、办公锁、拉伸件、冲压件、医疗机械加工、冲压加工;密封件、机床附件、五金工具、通用五金配件、健身用品、电梯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通用终端、仪表装置的生产和销售;钣金加工;机械加工;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要股东:宁波众利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6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马鞍山瑞恒未经审计的总资产630.28万元，净资产416.26万元；营业收入399.69万元，净利润44.62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易耐网、义马瑞能、义马瑞辉及马鞍山瑞恒均为众利汇鑫控股子公司，易秩创序为易耐网全资子公司。前海众利为众利汇鑫普通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赵伟、赵继增、牛俊高、汪正峰、酈浩为众利汇鑫有限合伙人;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赵伟为前海众利实际控制人，公司常务副董事长牛俊高、董事汪正峰担任前海众利董事。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条中的规定,易耐网、易秩创序、义马瑞能、义马瑞辉及马鞍山瑞恒均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状况正常,资信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本公司达成的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关联方易耐网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采购交易，涉及到在易耐网主账户下注册附属账户，在交易过程中需在关联方交易平台交纳一定数额的交易保证金以保证平台上买卖双方企业达成交易，不存在实际意义上的采购商品交易。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易秩创序、义马瑞能及义马瑞辉的交易主要是向其采购公司所需的原材料等产品，双方根据需要不定期地签署采购合同。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马鞍山瑞恒的交易主要是向其采购公司所需的金属加工制品等产品及提供房屋租赁,双方根据需要签署采购合同及房屋租赁协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均按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公司分别与易秩创序、义马瑞能及义马瑞辉签订采购合同,与马鞍山瑞恒签订采购合同及房屋租赁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系因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业务合作需要,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保证公司正常稳定的经营,确保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

2.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因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比例较小,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2、关于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9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及长远战略,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董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19-013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等。投资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等。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决议有效期

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3、购买额度

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初始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投资理财金额累计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5、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6、审批程序

本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采用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重点审计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2.3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75%。截至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等,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核查后发表核查意见: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等,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19-014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日照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日照利尔高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利尔"）投资建设山东（日照）生产运营基地"日照利尔绿色耐火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16万吨/年）"项目,日照利尔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

2、根据《公司章程》,上述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对外投资金额和收益均为计划性的陈述,尚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谨慎研判,注意投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尚需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相关审批许可,公司将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项目概况

1、投资背景:

日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年印发了《日照市钢铁及配套产业提升计划实施方案(2017—2021年)》(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全力打造国家级"先进钢铁制造基地"(年产值5000亿),规划建设钢铁配套产业园,重点围绕山东钢铁集团日照精品钢基地、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2250万吨钢及连云港、临沂、青岛等周边3100万吨钢进行精深加工及配套服务,形成较完整的钢铁产业链。规划涉及东港和岚山两个区,总规划面积660平方公里（含冶炼）,配套园区面积45平方公里。

根据公开资料统计,公司预计在未来几年内,以日照为中心,半径为300公里的区域内,通过部分钢企的异地搬迁及扩产计划,将新增不低于5000万吨钢铁产能,并最终可能形成钢铁产能过亿吨的钢铁产业聚集区,未来该区域的耐火材料需求潜力巨大,在此规划产能布局对公司而言极具战略价值。目前,该区域内的山东钢铁集团、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均为公司重要客户,有着长期、坚实的合作关系。公司在日照布局基地,不仅有利于进一步服务巩固现有客户,同时将有助于公司市场开拓与发展。

2、投资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日照）生产运营基地"日照利尔绿色耐火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16万吨/年）"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3.01亿元（人民币）;

项目资金来源:公司拟以配股募集资金对日照利尔增资的方式实施该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项目实施主体:日照利尔高温新材料有限公司。日照利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壹亿元整;经营范围:耐火原料和制品、冶金功能陶瓷材料、节能保温材料、包装材料、冶金辅料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及回收利用;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冶金材料、汽车销售;普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产量	备注
1	不定形（预制件）耐火材料	万吨/年	10.0	其中预制件3万吨/年
2	机压耐火材料	万吨/年	5.0	
3	连铸用功能耐火材料	万吨/年	1.0	
	合计	万吨/年	16.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1）该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能够有效推进公司产能转移及布局优化工作,改善公司产品结构与产能结构布局的合理性,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与综合降低运营成本,同时更好的为客户提供服务,提升综合竞争力。

（2）顺应国内钢企"异地搬迁、沿海建厂"的趋势,提前优化产业布局,巩固现有客户资源,积极发展开拓新的优质客户,为公司未来快速健康发展、实现业绩稳健增长打下良好基础。

2、存在的风险

（1）项目资金筹措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2）公司下游钢铁行业发展受政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如市场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本项目的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3、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若项目能够按预期实施,将会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扩充公司产能,形成较好的经济效益。考虑到项目建设周期等因素,预计对公司2019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19-015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8年6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要求,公司将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

2017年,财政部修订印发了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即:《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四项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二）变更日期

根据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已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同时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即:《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 [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四项准则。

其他未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现行文件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通知要求,公司对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